

证券代码：430198

证券简称：微创光电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2021年8月27日，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创光电”或“公司”）与山东高速千方国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高千方”）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协议双方本着平等互利、优势互补的原则，围绕智慧交通等方面发挥各自优势，建立战略合作关系。

二、山东高速千方国际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一）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二）法定代表人：齐霖

（三）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四）股东名称：

1、中国山东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

2、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五）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科技中介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5G 通信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政设施管理；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规划设计管理；物业管理；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工程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住房租赁；餐饮管理；交通安全、管制专用设备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停车场服务；公路管理与养护；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充电桩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建设工程设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微创光电与山高千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协议主要内容

（一）合作双方

甲方：山东高速千方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合作内容

- 1、双方发挥各自优势共同进行业务拓展、技术合作、渠道合作和代理合作。
- 2、双方建立业务合作关系、共同拓展海内外市场，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智慧安防、智慧交通、智慧停车等集成业务和解决方案；乙方的智慧高速、智慧安防的前端设备、高清视频设备、事件检测器等系统和相关解决方案。
- 3、甲方作为乙方的产品代理，帮助乙方在市场上进行相关产品推广服务，乙方为甲方提供代理商所应享受的优惠代理价格支持和技术支持。
- 4、本协议有效期叁年，由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及加盖公章后生效。

四、合作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和山高千方本次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促使双方在互惠互利的基础上、以统一资源整合优势结成共同发展联盟，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有助于双方获得良好的社会效益和投资回报。

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五、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为框架协议，甲乙双方将根据推进的项目实际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签署针对性的项目协议或合同进行详细约定，具体合作项目及相关事宜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决策。

六、备查文件

（一）山东高速千方国际科技有限公司与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30日